

# 机密会员信息共享授权 (ASCMI) 表格： AB 133<sup>1</sup> (版本 2.0)

“ASCMI 表格：AB 133” 可用于授权以下人员的数据共享：

1. 参加加州医疗补助 (Medi-Cal) 管理式医疗计划的个人。
2. 接受加州医疗补助行为健康服务的个人。
3. 涉及刑事法律体系，且符合监禁前加州医疗补助福利资格的个人。

加州医疗补助希望帮助协调您的健康和社会服务，从而让您过上更健康的生活。您通过加州医疗补助获得的照护和服务由多个机构提供。当您的照护伙伴需要您的同意，以便与您正在接受照护或服务的其他人员或机构共享您的信息时，他们可能会要求您签署本表格。本表格的目的并非授权在不涉及照护协调的情况下普遍披露您的信息。请参见下文，了解关于信息共享目的及可共享和接收您信息的对象的更多详情。

本 ASCMI 表格将：

- » 说明可共享的您的信息内容，以帮助协调您的照护；
- » 说明可能会如何共享和使用您的信息。
- » 征求您对共享某些类型信息的许可。这些信息类型列于 ASCMI 表格的第 1.3 节。

<sup>1</sup> AB 133 是指加利福尼亚州议会第 133 号法案。

# 机密会员信息共享授权 (ASCMI) 表格： AB 133 (版本 2.0)

## 会员信息

会员姓名：\_\_\_\_\_ 出生日期 (月/日/年) : \_\_\_\_\_

加州医疗补助客户索引号 (如适用)<sup>2</sup>: \_\_\_\_\_

邮寄地址、城市/州、邮政编码<sup>3</sup>: \_\_\_\_\_

居住地址、城市/州、邮政编码 (可选) : \_\_\_\_\_

电话号码 (可选) : \_\_\_\_\_ 电子邮件地址 (可选) : \_\_\_\_\_

您是否允许您的照护伙伴通过短信或电话与您联系？您的照护伙伴可能会联系您，以讨论您的同意选择，或通知您的同意是否已过期。<sup>4</sup> 请在下方勾选相应的选项：

是 (必须在上面提供电话号码)

短信和电话

仅短信

仅电话

否

## 照护伙伴信息

本部分应由上方获得该会员同意以披露其信息的照护伙伴填写。

照护伙伴姓名：\_\_\_\_\_

组织名称：\_\_\_\_\_

全国提供者识别号码 (如适用) :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TIN) :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可选) : \_\_\_\_\_

邮寄地址、城市/州、邮政编码: \_\_\_\_\_

<sup>2</sup> “客户索引号” 是加州医疗补助会员福利身份卡正面识别号码的前九位字符。

<sup>3</sup> 此地址可以是您能够接收邮件的任何地址，包括朋友、收容所或家人的地址。

<sup>4</sup> 这可能会导致您的手机产生通信费用。

# 机密会员信息共享授权 (ASCMI) 表格： AB 133 (版本 2.0)

## 第 1 部分：您的个人信息共享概述

### 1.1 信息共享的目的

您在下文第 1.3 节所列的个人信息可因多种原因而被共享，包括：

- » 协调您的照护。例如，帮助您安排预约、申请住房支持或寻找服务提供者。
- » 向您提供医疗、牙科、心理健康及药物成瘾治疗与服务。
- » 向您的健康保险承保机构申请支付为您提供的治疗和服务费用。
- » 将您与有助于改善健康与福祉的项目、服务及资源进行对接。
- » 收集信息，以便加州医疗补助能够帮助改进您所接受的照护。

### 1.2 谁可以共享和接收您的信息

照护伙伴可共享并接收您的信息。照护伙伴是您过去曾经就诊、目前正在就诊或将来可能就诊的提供者和机构。这些照护伙伴包括：

- » 医疗保健提供者，包括初级保健医师和心理健康专家。
- » 药物成瘾治疗提供者，例如阿片类药物治疗项目和住院治疗项目。
- » 社区组织及无家可归者服务提供者。
- » 矫正机构的医护提供者及个案管理人员。
- » 健康保险计划，包括加州医疗补助管理式医疗计划及行为健康计划。
- » 县级卫生及人类服务机构。
- » 合格的健康信息机构。
- » 州卫生和公共服务机构。

### 1.3 信息类型

#### 哪些类型的信息需要征得您的同意才能分享？

有些类型的信息由您自行决定是否共享，包括：

- » 受《联邦法规》第 42 编第 2 部分保护的药物成瘾相关信息。
- » 住房信息，包括您的住房状况、住房历史及住房支持情况。

关于这些信息类型的更多详情，请参见本表格第 2.1 节。您可自行选择是否同意共享上述信息。当您给予同意时，即表示您允许共享这些信息。

**您的一些照护伙伴可在未经您同意的情况下，与其他照护伙伴使用和共享部分您的健康**

# 机密会员信息共享授权 (ASCMI) 表格： AB 133 (版本 2.0)

和社会服务信息，用于以下目的：

- » 为您提供治疗。
- » 收取服务费用。
- » 运营其机构并协调您的照护。

**哪些类型的信息可在未经您同意的情况下共享？**

- » 医疗与心理健康信息。
- » 不受《联邦法规》第 42 编第 2 部分保护的药物成瘾相关信息。
- » 健康保险信息。
- » 有限的刑事法律信息，包括拘押登记数据、监禁日期和地点，以及假释状态。

如果您目前被监禁或近期曾被监禁，您的照护伙伴可共享上述部分刑事法律信息。他们可以共享这些信息，以帮助您申请健康保险，并帮助您获得心理健康及药物成瘾治疗服务。这些信息不得用于民事、行政或刑事调查、诉讼或起诉、判刑、移民执法或家庭法庭程序。

## 第 2 部分：请求您的许可

### 2.1 特殊许可

**本部分将向您请求两项特殊许可：**

1. 药物成瘾相关信息
2. 与住房有关的个人信息

**请针对每一项特殊许可选择“是”或“否/不适用于我”。**

**选择“是”或“否/不适用于我”完全由您自行决定。**即使您在表格上选择“否/不适用于我”，也不会影响您获得福利的资格或接受医疗及服务的能力。

- » 如果您在表格上选择“否/不适用于我”，您的照护伙伴将不会共享您针对该选项选择“否/不适用于我”的信息。
  - 如果您选择不签署本表格，您的照护伙伴将不会共享本节所述的信息。
- » 如果您在表格上选择“是”，您的照护伙伴即可共享有关您的重要信息，以便更好地协调您的照护，并帮助您更便捷地获得其他服务。

# 机密会员信息共享授权 (ASCM) 表格： AB 133 (版本 2.0)

## 1. 药物成瘾信息

- » 有些药物成瘾相关信息受《联邦法规》第 42 编第 2 部分（通常称为“第 2 部分”）保护。为您提供药物成瘾治疗的照护伙伴可以告知您，您的药物成瘾信息是否受《联邦法规》第 42 编第 2 部分保护。
- » 您可授权共享受第 2 部分保护的药物成瘾诊断或治疗信息，以便医护提供者为您提供治疗、获取服务费用、运营其机构并协调您的照护。
- » 当您授权将您的第 2 部分药物成瘾信息共享给加州医疗补助、您的健康保险计划或其他医疗保健提供者时，他们可基于上述相同目的将该信息与其他照护伙伴共享。他们也可在联邦或州法律允许的其他情形下，未经您同意共享您的信息。但他们不得将该信息用于针对您的民事、刑事、行政或立法程序。
- » 一旦您的第 2 部分药物成瘾信息被使用或共享，该信息可能不再受第 2 部分保护，或不再以原有方式受到保护。您的第 2 部分药物成瘾信息可能改由其他保护您健康信息的法律所保障。
- » 您可通过联系您的药物成瘾治疗提供者，获取其已与哪些照护伙伴共享您信息的名单。

您的同意：我允许我的药物成瘾治疗提供者共享我过去、现在及未来的药物成瘾相关信息，包括第 2 部分保护的信息。

是            否/不适用于我

# 机密会员信息共享授权 (ASCFI) 表格： AB 133 (版本 2.0)

## 2. 与住房相关的个人信息

如果您需要住房服务，您可以通过 Coordinated Entry 系统获得帮助。Coordinated Entry 系统是当地机构，专门为有住房需求的人士协调相关住房服务。这些机构可能需要您授权，将与您住房有关的信息共享给无家可归者管理信息系统及其他照护伙伴，例如您的医疗保健提供者。这些系统由住房机构使用，用于提供和协调住房及住房支持服务。

您的同意：我允许我当地的住房提供者通过其无家可归者管理信息系统及其他照护伙伴（例如我的医疗保健提供者），共享与我住房有关的个人信息，包括我的住房状况、住房历史和支持情况。

是      否/不适用于我

## 2.2 您的权利

### 您享有哪些权利？

您有权：

- » 签署此表格。
- » 不签署此表格。
- » 收到此表格的副本。
- » 改变主意，撤回您的许可。

### 如果您签署了本表格，之后是否可以改变主意？

可以。您有权改变对信息共享的决定，您可在任何时间修改或撤回此项同意。如需修改或撤回您的同意，请与您的照护伙伴联系。您需要填写一份新的 ASCFI 表格，以反映您希望进行的更改。

- » 您所作的任何更改自新表格签署之日起生效。
- » 撤回同意不影响在您此前同意下已被共享的信息。

## 2.3 您的签名

### 签署此表格，即表示您理解并同意：

- » 您在本表格第 1.2 节中列出的照护伙伴，可以为本表格第 1.1 节所述目的使用并共享您在上方选择的健康及个人信息。
- » 您也理解，当您的信息被共享后，联邦或州法律可能无法保护该信息被再次共享的情形。

# 机密会员信息共享授权 (ASCFI) 表格： AB 133 (版本 2.0)

## 您的信息共享同意有效期多久？

- » **如果您已年满 18 岁**, 本同意自您签署表格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 » **如果您未满 18 岁**, 本同意同样自您签署表格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如果您在这一年期间年满 18 岁, 或监护权发生变更, 您须重新提供新的同意。
- » 无论年龄大小, 当您不再符合使用《ASCFI 表格: AB 133》的条件时, 您需要使用《ASCFI 表格: 非 AB 133》重新提供新的同意。您也可以随时以书面形式使用《ASCFI 撤销表格》撤回您的同意。

会员姓名	会员签名	日期 (月/日/年)
家长/监护人/法定代理人姓名	家长/监护人/法定代理人签名	日期 (月/日/年)